

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的三维路径探赜

师学伟¹ 徐颖²

1. 洛阳理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河南 洛阳 471027

2. 河南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河南 洛阳 471023

摘要: 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支撑,二者深度融合对于夯实执政根基、净化政治生态、提升治理效能至关重要。为充分释放融合效能,应构建三维协同路径:价值—文化维度,通过价值引领与文化浸润,筑牢“不想腐”的思想堤坝,营造崇清尚廉的治理氛围;制度—机制维度,通过制度完善与流程规范,扎紧“不能腐”的制度笼子,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技术—监督维度,通过数字赋能与监督协同,提升“不敢腐”的震慑效能,增强治理的透明度与回应性。三者相互支撑、系统发力,为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廉洁保障。

关键词: 清廉建设; 基层治理; 深度融合; 三维路径

0 引言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基石,其效能关乎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与群众获得感。清廉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是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的核心。在基层场域,治理实践与廉洁状况深度交织,权力运行与公共服务的廉洁度直接影响民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推动二者深度融合,并非简单叠加,而是要在理念、制度等层面嵌入廉洁价值,实现系统性重塑。本文拟从价值—文化、制度—机制、技术—监督三维度,探析融合的可行路径与内在逻辑。

1 价值—文化维度:以崇廉理念培育治理生态,筑牢“不想腐”的思想根基

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首要的、深层次的路径在于价值观念的重塑与文化生态的培育。这关乎治理主体内在的自觉性与价值认同,是构筑“不想腐”堤坝的根本。

第一,强化价值引领,明确清廉治理导向。基层治理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坐标,将“清正廉洁、勤政为民”的核心价值贯穿始终。一方面,要加强基层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宗旨意识教育和党纪国法教育,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深刻认识清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是基层政权公信力的生命线。通过常态化、精准化的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基层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明确权力来自人民、必须服务人民,自觉抵制特权思想和腐败诱惑。另一方面,要将廉洁价值融入基层治理的目标设定与绩效评价体系。在制定乡村发展、社区服务、民生项目等政策时,明确嵌入廉洁、节约、效益等价值指标;在考核

基层组织和干部时,不仅要看经济增速、项目数量,更要看群众满意度、权力规范度、作风清廉度,形成鲜明的价值导向。

第二,深耕廉洁文化,营造崇清尚廉氛围。文化浸润无声,却力量持久。要将廉洁文化建设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的土壤之中。首先,要挖掘和运用好本地优秀的传统文化、红色文化中的廉洁元素。例如,利用村史馆、家风家训馆、红色教育基地等载体,讲好本地清官故事、革命先辈的廉洁风范,使廉洁教育贴近地气、触动人心。其次,要创新廉洁文化传播形式。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地方戏曲、小品、短视频、微电影、公益广告等形式,结合村规民约、社区公约的修订与宣传,将廉洁理念转化为通俗易懂、易于践行的行为规范。再次,要推进廉洁家庭、廉洁村居(社区)、廉洁站所等创建活动。将廉洁要求融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融入邻里关系、社区交往,鼓励群众参与监督,形成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浓厚社会氛围,使廉洁文化成为基层社会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

第三,培育公共精神,激发多元主体廉洁自觉。现代基层治理强调多元共治。推动深度融合,需要激发基层党组织、基层政府、自治组织、社会组织、市场主体乃至每一位居民的廉洁自觉与公共精神。要加强对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社会组织负责人等的廉洁培训和指导,提升其依法依规履职、抵制歪风邪气的能力。鼓励和引导群众有序参与公共事务监督,在参与中培养理性、守法、负责的公民品格,形成对廉洁治理的文化认同和行为习惯。只有当清廉成为所有参与基层治理主体的共同价值追求和文化自觉时,“不想腐”的根基才能真正牢固。

2 制度—机制维度：以系统规范约束权力运行，健全“不能腐”的机制网络

价值文化是软约束，制度机制则是硬保障。推动清廉建设融入基层治理，必须依靠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和机制设计，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压缩腐败滋生空间。

其一，完善基层权力清单与运行流程制度。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要实现深度融合，必须首先厘清基层权力边界，推动权力运行公开化、规范化、透明化。要全面梳理、精准界定乡镇（街道）、村（社区）两级组织的职责权限，特别是涉及“三资”管理（资金、资产、资源）、工程建设、民生补贴、行政审批、行政执法等关键领域的权力事项，形成清晰、易懂、可查询的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在此基础上，绘制权力运行流程图，明确每个环节的责任主体、办理时限、标准要求，并向社会公开。推行“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让群众知道有事去哪办、怎么办，也让干部清楚权力有哪些、边界在哪里。

其二，健全民主决策与公开透明机制。决策环节是廉洁风险易发点。要严格落实基层民主决策制度，凡涉及重大事项、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以及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必须按照“四议两公开”（党支部提议、村“两委”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等程序进行集体决策，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同时，拓展公开的广度与深度。充分利用公开栏、村民（居民）微信群、数字平台等，及时、全面、真实地公开党务、村（居）务、财务信息，特别是惠民政策落实、集体“三资”管理、工程项目建设等群众关注度高的事项，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其三，强化风险防控与内控机制建设。针对基层治理中的廉政风险点，建立动态排查和防控机制。定期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进行廉洁风险排查，评估风险等级，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例如，在涉农资金发放中，建立信息比对、公开公示、入户核查等多重校验机制；在小型工程项目中，推行规范化的招投标或采购流程，防止围标串标、利益输送。健全基层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票据管理、资产登记等规定，堵塞管理漏洞。

其四，优化激励保障与容错纠错机制。推动深度融合，不仅要“堵”，也要“疏”和“导”。要健全基层干部待遇保障和正向激励机制，落实薪酬待遇、关爱帮扶等政策，解决其后顾之忧，使其能够安心、安身、安业。同时，探索建立审慎包容的容错纠错机制，明确容错界限和程

序，为那些在改革创新、攻坚克难中出于公心、担当尽责，但出现一定失误或错误的基层干部撑腰鼓劲，保护其干事创业的积极性，避免“为官不为”，营造既清正廉洁又奋发有为的干事环境。

3 技术—监督维度：以数字赋能提升监督效能，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效应

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科技手段为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提供了强大助力。通过技术赋能，可以大幅提升监督的精准性、穿透力和协同性，形成强大震慑。

第一，建设智慧监督平台，推动权力运行全程留痕、可溯可查。整合基层治理各类数据资源，建设或接入统一的智慧监督平台。将“三资”管理、工程项目、惠民补贴、行政审批、民生服务等事项逐步纳入平台管理，实现业务在线办理、流程自动流转、信息实时录入、数据动态更新。通过技术手段使权力运行各环节在平台上“全程留痕”，形成不可篡改的电子档案。这既方便群众在线查询、办理、反馈，也为监督部门提供了实时、全面、精准的数据支撑，使暗箱操作无处藏身。

第二，运用大数据分析，精准发现和预警廉洁风险。依托智慧监督平台积累的海量数据，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通过设定预警规则和模型，自动比对、筛查异常数据，及时发现潜在的风险点和问题线索。例如，通过比对民政、卫健、住建等部门数据，精准识别虚报冒领惠民补贴的疑点；通过分析工程项目招投标数据、资金流向，预警可能存在围标串标、违规转包等风险。变“被动接访”为“主动发现”，变“人力监督”为“数据预警”，提升监督的预见性和主动性。

第三，拓展群众参与监督渠道，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监督网络。技术手段可以极大降低群众参与监督的门槛和成本。开发简便易用的移动监督应用（APP）、小程序，设立“一键举报”“随手拍”等功能，方便群众随时随地反映问题、提供线索。建立高效的投诉举报受理、转办、反馈机制，确保群众监督“有门”、受理“有效”。同时，将技术监督与传统的信访举报、巡察监督、审计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等有机结合，实现信息互通、成果共享、力量协同，构建起全方位、立体化的基层监督网络，让腐败行为在众目睽睽之下无所遁形。

第四，以公开促监督，提升治理透明度与政府回应性。利用数字平台，推动基层政务、财务、服务信息的深度公开和个性化推送。不仅公开结果，更适时公开过程；不仅公开宏观

数据,更公开与特定群众利益相关的微观信息。通过在线互动、网络问政、满意度评价等方式,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将群众评价纳入考核体系,形成“公开-反馈-整改-再公开”的良性循环,倒逼基层组织和干部改进作风、廉洁用权、提升服务。

4 三维路径的协同整合与深化方向

价值-文化、制度-机制、技术-监督这三个维度并非彼此割裂,而是相互渗透、相辅相成、协同作用的有机整体。价值文化是灵魂,为制度机制和技术监督提供价值导向和精神动力;制度机制是骨架,承载并固化廉洁价值,规范技术应用;技术监督是利器,赋能制度执行,传播廉洁文化,并为价值认同提供实践验证。三者的深度融合,共同构成了清廉建设深度嵌入基层治理的稳固三角支撑结构。

面向未来,深化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稳固三维支撑结构、释放融合效能,需从五方面精准发力:

其一,强化系统集成,打破维度壁垒。加强顶层设计与统筹规划,避免各维度建设碎片化。建立高层级协同推进机制,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制度机制改革与技术监督平台建设同步契合。促进政策耦合、机制联动与数据共享,打通部门与层级间“数据孤岛”,实现廉政教育、风险防控等环节信息互通,凝聚治理合力。

其二,突出精准有效,注重分类施策。立足我国基层范围广、差异大的特点,摒弃“一刀切”模式。根据东中西部、城乡等不同地区,乡镇、社区等不同层级,民生服务、行政执法等不同领域的治理特点与廉洁风险,实施差异化融合策略。如农村聚焦集体资产监管与村规民约结合,城市社区侧重公共资源管理与智慧社区建设融合,提升举措针对性。

参考文献:

- [1] 鲍爽.推动廉洁理念融入基层治理[N].中国纪检监察报,2025-03-17(001).
- [2] 廉洁教育与基层治理融合的内在逻辑与路径研究[J].中国纪检监察研究,2024(05):85-94.
- [3] 赵震,李想.擦亮乡村清廉底色[N].中国纪检监察报,2024-03-02(002).
- [4] 李张光.推动廉洁文化融入基层治理[N].中国纪检监察报,2023-05-30(007).
- [5] 文新军.赋能基层治理擦亮“为民底色”[N].桂林日报,2023-02-21(004).

作者简介:师学伟(1978—),男,汉,河南嵩县人,博士,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政治学理论。

项目信息:本文系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廉政专题研究项目“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高效融合路径研究”(项目编号:2025LZYB)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其三,坚持法治保障,巩固实践成果。以法治筑牢融合根基,将基层实践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通过法定程序上升为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度。推动权力清单、线上监督程序等实践成果法制化,明确其权威性与强制性,避免人走政息,确保融合进程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其四,注重能力建设,提升主体素养。聚焦基层干部这一关键主体,开展复合型能力培训,强化其制度运用、现代信息技术驾驭与廉洁文化践行能力,助力基层干部克服“本领恐慌”,保障三维路径精准落地。

其五,激发内生动力,鼓励基层创新。尊重基层首创精神,支持各地各单位在遵循中央精神与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探索融合的具体模式与载体。健全容错纠错与激励推广机制,包容探索中的非原则性失误,总结推广鲜活经验,形成“顶层设计牵引、基层创新涌动”的上下联动格局,为融合实践注入内生动力。

5 结语

清廉建设与基层治理的深度融合,是一项关乎国家治理根基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从价值-文化维度筑牢思想防线,从制度-机制维度规范权力行使,从技术-监督维度提升监督效能,这三重路径构成了一个环环相扣、层层深入的实践框架。只有坚持多管齐下、综合施治,推动廉洁价值深度内化于治理理念,廉洁制度有机外嵌于治理流程,廉洁技术创新应用于治理场景,方能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在基层落地生根,最终锻造出清正廉洁、高效有序、充满活力的基层治理新格局,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最坚实的基石。